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
涉及的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

北方亚事评报字[2026]第01-0477号



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NORTH ASIA ASSETS ASSESSMENT CO.,LTD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4711020080202601123
合同编号:	NKG[2026]第 0816 号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北方亚事评报字[2026]第 01-0477 号
报告名称: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评估结论:	298,000,000.00 元
评估报告日:	2026 年 04 月 29 日
评估机构名称:	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签名人员:	郭语斐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2190191 胡瑶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 编号: 32250085
郭语斐、胡瑶暂未实名认可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ICP 备案号京 ICP 备 2020034749 号

资产评估报告目录

声 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5
一、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5
二、评估目的	15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5
四、价值类型	23
五、评估基准日	23
六、评估依据	23
七、评估方法	25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27
九、评估假设	28
十、评估结论	31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32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3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33
十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34
附 件	35

声 明

(一)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 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六) 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 涉及的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北方亚事评报字[2026]第01-0477号

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一、评估目的：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

本次评估是确定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对象为评估基准日时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及负债。具体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

三、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四、评估基准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五、评估方法：市场法和收益法。

六、评估结论：

本次评估以收益法的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

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的评估值为29,800.00万元（人民币贰亿玖仟捌佰万元整）。

本评估报告仅为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七、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的特别事项：

1. 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货币资金、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存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情况，明细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331,119,084.76	质押用于开具承兑汇票等
投资性房地产	33,264,801.99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48,308,788.30	售后租回、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48,308,788.30	抵押借款
合计	573,828,050.67	

本次评估未考虑该情况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2. 2026年3月27日，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扬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切片车间清洗区域发生火情引发火灾事故。事故发生后，公司立即启动突发应急预案，迅速采取措施疏散人员，并全力配合当地消防部门实施现场灭火救援。在当地消防应急等部门的扑救下，相关火情已扑灭。

目前，高邮市消防救援局已对事故原因进行了认定，并出具了《火灾事故认定书》。公司本次受损资产已投保了财产险，并已向投保保险公司报案，相关保险核损理赔工作正在有序开展。因本次事故影响部分产品交付进度，公司正统筹安排，尽最大努力减少或消除对客户订单交付的影响。

由于受损资产具体情况尚不明确，评估人员假设受火灾影响的厂房及厂房中所有设备均已损毁，未来可收回设备原值10%的残值并且可以获得最大保险理赔金额赔付。评估人员根据资产存放位置对受损设备进行了初步筛选，将筛选出的设备单独进行了评估，评估金额等于受影响设备原值的10%加上企业火灾保险的最大保额。如最终火灾导致的资产受损情况和赔付情况与假设不符，需对应调整评估结论。



八、资产评估报告日：本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评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 涉及的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北方亚事评报字[2026]第01-0477号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市场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及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评估业务的委托人为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一）委托人概况

1. 企业概况

企业名称：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风范股份”）

住 所：常熟市尚湖镇工业集中区西区人民南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建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25142000XL

注册资金：114224.67 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输变电路电力塔、变电站钢结构、电力设备、输变电工程材料、风力发电设备、通讯设备、广播通信铁塔及桅杆、各类管道及钢结构件的研发、制造；上述产品配套的机电产品、电工器材的出口业务；本公司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相关设备和技术的进口；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承包各类境外及境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相关技术服务；经营能源投资管理、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经营石油化工设备、钢材、有色金属的销售；钢结构安装与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评估单位简介

1. 企业概况

企业名称：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樱光电”）

住 所：张家港市凤凰镇双龙村

法定代表人：王建祥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694456191P

成立日期：2009-09-02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加工太阳能电池硅片、单晶硅棒、多晶硅锭，销售公司自产产品；从事光伏应用产品的研发、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从事自有生产设备的租赁业务；从事太阳能光伏产品和生产设备及零配件、太阳能发电设备及软件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从事太阳能发电项目施工总承包、专业分包；自有房屋出租；光伏发电项目的建设投资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 企业性质、企业历史沿革

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09年9月2日在苏州市成立，经营场所：

张家港市凤凰镇双龙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82400009084；2009年9月1日取得江苏省人民政府颁发的批准号为商外资苏府资字（2009）82097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公司法定代表人韩莉莉。

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8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5,465.2000万元，设立时各方暂未出资。截至2009年9月9日止，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收到全体股东首期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184.806977万美元，其中：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分别出资129.171152万美元、55.635825万美元，实际出资分别占比69.91%、30.09%。2009年9月10日经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张华会验字（2009）第194号《验资报告》。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美元）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万美元）	实际出资比例（%）
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	520.00	65.00	129.171152	69.91
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	280.00	35.00	55.635825	30.09
合计	800.00	100.00	184.806977	100.00

2011年4月18日，股东会决议同意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变更出资方式，由以520.0000万美元现汇出资变更为以129.171152万美元现汇和390.830000万美元实物出资，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的出资方式保持不变。2011年4月21日，上述出资方式变更经张家港市商务局审核同意备案，备案编号为张商审（2011）139号。截至2011年8月8日，连同第一期出资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累计实收资本为689.171152万美元。其中：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分别出资409.171152万美元、280.0000万美元。2011年9月1日，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张华会验字（2011）第231号《验资报告》。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美元）	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万美元）	实际出资比例（%）
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	520.00	65.00	409.171152	59.37
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	280.00	35.00	280.00	40.63
合计	800.00	100.00	689.171152	100.00

2012年5月18日，董事会决议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将其持有的苏州晶樱光

电科技有限公司 13.85% 股权对应出资额 110.828848 万美元转让给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由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将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未到位注册资本以 22.828848 万美元现汇和 88.0000 万美元实物出资，公司注册资本仍为 800.0000 万美元。截至 2012 年 7 月 23 日，连同前 2 期出资，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累计实收资本为 800.0000 万美元。其中：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分别出资 409.171152 万美元、390.828848 万美元，分别占公司注册资本的 51.15%、48.85%。2012 年 7 月 23 日，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张华会验字（2012）第 119 号《验资报告》。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 (万美 元)	实际出资比例 (%)
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	409.171152	51.15	409.171152	51.15
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	390.828848	48.85	390.828848	48.85
合计	800.00	100.00	800.00	100.00

2013 年 12 月 26 日，股东会决议同意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及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分别以货币资金向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 300.0000 万美元和 700.0000 万美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800.000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1,357.161644 万元。截至 2014 年 1 月 8 日，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已收到投资方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第一期出资合计 300.0000 万美元，全部以货币出资，连同增资前的实收资本 800.0000 万美元，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累计实收资本为 1,100.0000 万美元。其中：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分别出资 409.171152 万美元、690.828848 万美元，分别占公司注册资本 22.73%、38.38%。2014 年 1 月 9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苏州勤业分所出具天衡勤验字（2014）0056 号《验资报告》。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美 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 (万美元)	实际出资比例 (%)
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	1,109.171152	61.62	409.171152	37.20
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	690.828848	38.38	690.828848	62.80
合计	1,800.00	100.00	1,100.00	100.00

截至 2014 年 1 月 13 日，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已收到投资方日本宫本

贸易株式会社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第二期出资合计 144.073831 万美元，全部以货币出资，连同前期出资，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累计实收资本变更为 1,244.073831 万美元。2014 年 1 月 16 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勤业分所出具天衡勤验字〔2014〕0062 号《验资报告》。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 (万美元)	实际出资比例 (%)
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	1,109.171152	61.62	553.244983	44.47
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	690.828848	38.38	690.828848	55.53
合计	1,800.00	100.00	1,244.073831	100.00

截至 2014 年 3 月 12 日，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已收到投资方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第三期出资合计 242.884274 万美元，全部以货币出资，连同前期出资，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累计实收资本变更为 1,486.958105 万美元。2014 年 1 月 16 日，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张华会验字（2014）第 022 号《验资报告》。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 (万美元)	实际出资比例 (%)
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	1,109.171152	61.62	796.129257	53.54
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	690.828848	38.38	690.828848	46.46
合计	1,800.00	100.00	1,486.958105	100.00

截至 2014 年 4 月 17 日，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已收到投资方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第四期出资合计 294.718636 万美元，全部以货币出资，连同前期出资，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累计实收资本变更为 1,781.676741 万美元。2014 年 4 月 21 日，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张华会验字（2014）第 027 号《验资报告》。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 (万美元)	实际出资比例 (%)
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	1,109.171152	61.62	1,090.847893	61.23
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	690.828848	38.38	690.828848	38.77
合计	1,800.00	100.00	1,781.676741	100.00

截至 2014 年 8 月 27 日，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已收到投资方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第五期出资合计 18.323259 万美元，全部以货

币出资，连同前期出资，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累计实收资本变更为 1,800.0000 万美元。2014 年 8 月 29 日，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张华会验字（2014）第 041 号《验资报告》。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美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 (万美元)	实际出资比例 (%)
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	1,109.171152	61.62	1,109.171152	61.62
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	690.828848	38.38	690.828848	38.38
合计	1,800.00	100.00	1,800.00	100.00

2015 年 5 月 18 日，股东会议决议将公司注册资本的登记币种由美元改为人民币。2015 年 6 月 1 日，张家港市商务局出具《关于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币种及修改公司合同/章程的批复》（张商审[2015]68 号），同意公司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由 美元变更为人民币，其中投资总额 5400 万美元变更为人民币 34,071.538782 万元，注册资本 1800 万美元变更为人民币 11,357.179594 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 (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
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	6,998.017950	61.62	6,998.017950	61.62
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	4,359.161644	38.38	4,359.161644	38.38
合计	11,357.179594	100.00	11,357.179594	100.00

2015 年 5 月 28 日，股东会议决议同意下述交易行为：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与苏州信德鑫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签署《投资方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将其持有的公司 20% 股权以出资额 2000 万元人民币转让给苏州信德鑫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与苏州圆飞达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签订《投资方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将其持有的公司 10% 的股权以出资额 1000 万元转让给苏州圆飞达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与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签署《投资方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将其持有的公司 6.62% 股权以出资额 662 万元转让给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2015 年 7 月 27 日，张家港市商务局出具《关于同意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调整投资总额、注册资本及股权转让的批复》（张商审[2015]102 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 (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
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	4,500.00	45	4,500.00	45
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	2,500.00	25	2,500.00	25
苏州信德鑫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20	2,000.00	20
苏州圆飞达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10	1,000.00	10
合计	10,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2016年5月19日,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1日,苏州晶樱注册资本变更为13,000.00万元,由苏州众启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现金方式出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 (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
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	4,500.00	34.62	4,500.00	34.62
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	2,500.00	19.23	2,500.00	19.23
苏州信德鑫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15.38	2,000.00	15.38
苏州圆飞达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7.69	1,000.00	7.69
苏州众启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23.08	3,000.00	23.08
合计	13,000.00	100.00	13,000.00	100.00

2017年10月31日,苏州晶樱注册资本变更为15000万元。股权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 (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
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	4,500.00	30.00	4,500.00	30.00
日本宫本贸易株式会社	2,500.00	16.67	2,500.00	16.67
苏州信德鑫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13.33	2,000.00	13.33
苏州圆飞达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6.67	1,000.00	6.67
苏州众启飞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20.00	3,000.00	20.00
黄金强	300.00	2.00	300.00	2.00
韩莉莉	300.00	2.00	300.00	2.00
马燕婷	700.00	4.67	700.00	4.67
北京晋丰投资有限公司	700.00	4.67	700.00	4.67
合计	15,000.00	100.00	15,000.00	100.00

2023年06月29日,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股权,完成相关工商备案、过户手续并更名为苏州晶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实缴出资 (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	60	90,000,000	60
北京金世纪凤祥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	26.6667	4,000.00	26.6667
南京秀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13.3333	2,000.00	13.3333
合计	15,000.00	100.00	15,000.00	100.00

3. 经营业务范围及主要经营业绩

公司主营业务为多晶硅锭及硅片；单晶产品锭、单晶硅棒及硅片；少量小规模光伏电站的建设。

主要产品介绍：

①单晶产品锭：

单晶产品锭系提纯锭，是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品质较低的循环料进行铸锭提纯，提纯锭经清洗、破碎后可用作单晶拉棒的原材料。

②单晶硅棒：

单晶硅是具有基本完整的点阵结构的晶体。不同的方向具有不同的性质，是一种良好的半导体材料。单晶硅棒是在工业生产中使用直拉法或悬浮区熔法从熔体中生长出棒状单晶硅。其主要指标有少子寿命，氧含量等等。单晶硅棒是生产单晶硅片的原材料。

③单晶硅片：

单晶硅料经过拉棒、切片后成为单晶硅片，硅片是太阳能电池片的载体。晶樱光电采用先进的细线工艺以及钨钢线切割，产品质量稳定，硅片平整度、破碎率等居于行业领先水平。

单晶硅片主要参数如下：

项目	技术参数
边长	166mm±0.25mm / 182mm±0.25mm / 210mm±0.25mm
直径	223mm±0.25mm / 247mm±0.25mm / 295mm±0.25mm
厚度	150±10um
氧含量	≤0.8X10 ¹⁸ atoms/cm ³
碳含量	≤0.5X10 ¹⁷ atoms/cm ³
导电型号/掺杂剂	P/掺稼
垂直度	90°C±0.2
少子寿命	≥1.5μs
电阻率	0.4—1.1Ω·cm
TTV	≤25μm

(4) 盈利模式

晶樱光电主要产品为单晶产品锭、单晶硅棒及硅片，并通过外协生产方式向客户提供电池片和光伏组件，利用自身优势开展光伏发电 epc 业务。通过主要产品的最终销售获得经营收入、覆盖经营成本并实现公司盈利。

4. 近三年来企业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状况和经营业绩

法尔胜光电近年资产及负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74,605.60	402,574.25	210,577.32	173,263.21
负债合计	167,076.65	175,988.03	186,708.44	164,936.38
股东权益合计	55,993.31	63,194.62	23,868.88	8,326.83
项 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143,864.76	192,106.88	73,646.29	46,097.58
营业成本	106,408.74	172,231.39	84,500.88	49,860.85
营业利润	24,481.79	3,742.52	-36,832.70	-20,514.82
利润总额	24,207.54	3,428.42	-36,862.33	-20,520.41
净利润	18,841.16	7,146.33	-39,319.62	-20,129.18

注：2025 年数据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26）第 00004704 号审计报告。

5. 执行的主要会计政策。

(1) 基本情况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2) 税种及税率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表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10%、9%、6%、5%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5%、7%计缴。
教育附加费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费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率
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句容晶樱电力有限公司	20%
扬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5%
扬州旭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苏州旭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宁晋县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阴晶樱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25%
晶樱（香港）有限公司	16.5%
晶樱（柬埔寨）有限公司	20%
岳阳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岳阳旭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岳阳绿晶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连云港旭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邵阳市千进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江苏路仕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25%
大连旭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辽宁蜂巢未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3）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2 号），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扬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2332011943，批准机关为：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有效期三年，自 2024 年度至 2026 年度。其间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按 15% 计算。

（四）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为被评估单位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母公司。

（五）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其他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为经济行为相关的当事方以及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报送备案的相关监管机构。

二、评估目的

常熟风范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

本次评估是确定的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评估对象

评估对象为评估基准日时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为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合并）申报的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1,732,632,112.54 元，负债总额为 1,390,901,057.10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53,282,587.64 元，少数股东权益 29,985,737.87 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83,268,325.51 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合并）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基准日未审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基准日未审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372,126,878.81	短期借款	630,451,772.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8,052,230.34	应付票据	151,366,607.82

应收账款	59,628,558.56	应付账款	217,534,552.96
应收款项融资	1,750,084.70	预收款项	808,145.51
预付款项	25,654,107.37	合同负债	236,011,969.63
其他应收款	31,840,369.49	应付职工薪酬	3,837,866.19
存货	309,285,764.66	应交税费	7,709,724.89
合同资产		其他应付款	2,516,972.04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299,581.81
其他流动资产	26,861,850.82	其他流动负债	84,363,864.12
流动资产合计	835,199,844.75	流动负债合计	1,390,901,057.10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54,4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租赁负债	48,987,486.82
长期股权投资	270,859.06	长期应付款	56,105,254.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预计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递延收益	72,176,258.44
投资性房地产	59,023,417.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793,730.54
固定资产	556,125,971.98	其他非流动负债	
在建工程	43,443,890.7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8,462,729.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1,649,363,787.03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	
使用权资产	83,659,248.33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0
无形资产	105,121,060.31	资本公积	328,703,659.33
开发支出		其他综合收益	99,762.59
商誉		盈余公积	10,223,612.98
长期待摊费用	2,370,041.27	未分配利润	-435,744,44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577,183.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3,282,587.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40,595.20	少数股东权益	29,985,737.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7,432,267.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268,325.51
资产总计	1,732,632,112.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32,632,112.54

（三）实物资产的分布情况及特点

纳入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为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电子设备和车辆。分布情况及特点如下：

1.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生产成本、发出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081,477.43	13,515,316.32	34,566,161.11
库存商品	188,852,185.42	41,811,839.49	147,040,345.93
生产成本	8,782,699.95		8,782,699.95
发出商品	112,137,095.45		112,137,095.45
委托加工物资	6,889,211.79	129,749.57	6,759,462.22
合计	364,742,670.04	55,456,905.38	309,285,764.66

原材料主要系外购的硅料、金刚线、辅助耗材及五金配件等，主要分布在厂区仓库内；委托加工物资主要系委托第三方加工的单品硅棒和多品硅片；产成品主要系硅片、电池片、组件，主要分布在厂区内的仓库内；发出商品为受托或自制的硅片等。存货均存放于公司各生产车间与仓库之内。

2.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原值主要为位于张家港市凤凰镇双龙村飞翔路 3 号的房屋建筑物等。

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在晶樱光电账面原值 1,055,934,077.72 元，净值 556,125,971.98 元。包括房屋建筑物、机械设备、电子设备、光伏电站、车辆。

房屋建筑物主要为厂区厂房及附属设施，主要分布在扬州、苏州、柬埔寨。

光伏电站主要分布在苏州、扬州、岳阳、宁晋等地。

机械设备主要为铸锭炉、分选机、切片机器、配电设备等生产用设备。

电子设备主要包括电脑、空调、家具等。

车辆主要为企业生产中使用的叉车、推车以及汽车等。

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晶樱光电账面原值 43,443,890.74 元，主要为柬埔寨工厂尚未转固的切片机、分选机等生产设备以及宁晋县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在建的立式双工位磨削机、苏州晶樱在建的污水处理设备工程。

（四）企业申报的账面记录或者未记录的无形资产情况

无形资产在晶樱光电账面原值 120,046,052.30 元，净值 105,121,060.31 元，

主要为企业厂区土地及办公软件。

企业申报的账面未记录的无形资产包括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名下商标 1 项及专利 32 项；扬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名下商标 1 项及专利 74 项；苏州旭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名下专利 17 项。明细见下表：

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名下专利

序号	发明名称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申请号	申请日期
1	一种硅片脱胶吊装设备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3548184.9	2023/12/25
2	一种硅片脱胶工装支架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3546127.7	2023/12/25
3	一种安全型晶托吊取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3548251.7	2023/12/25
4	一种自动化硅棒吹扫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3092797.6	2023/11/16
5	具有自动换液功能的硅片脱胶槽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3546113.5	2023/12/25
6	一种防滑落的硅片花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2805459.6	2023/10/19
7	一种立体热循环硅片烘干机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2879245.3	2023/10/26
8	一种便于平稳上下料的硅棒粘结晶托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2708698.X	2023/10/10
9	硅棒切片冷却液灌装设备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2649310.3	2023/9/28
10	一种设有抽气系统的硅棒粘结晶托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3022404.4	2023/11/9
11	一种硅棒切片上下料吊装车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2879126.8	2023/10/26
12	硅片超声波清洗提篮摇摆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2709249.7	2023/10/10
13	一种硅片用装片工装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1644044.2	2019/9/29
14	一种金刚线切割机及其组成的机组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721500473.3	2017/11/13
15	一种金刚线切割机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721500534.6	2017/11/13
16	一种硅片线切割机的防拉偏防断线的送线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721500556.2	2017/11/13
17	一种切割后硅片装夹夹具及切割后硅片装夹组件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721726291.8	2017/12/13
18	一种多晶硅铸锭炉热场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721500521.9	2017/11/13
19	一种多晶硅铸锭炉专用石墨护板的承载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721500703.6	2017/11/13
20	一种多晶硅铸锭炉的晶体高度测量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721501070.0	2017/11/13
21	一种测量多晶硅铸造用石英坩埚内部宽度的测量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721729144.6	2017/12/13
22	一种测量铸锭炉坩埚装料是否超限的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721729142.7	2017/12/13
23	一种光伏切片用胶水或酒精的计量出料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721500853.7	2017/11/13
24	过滤罐用不锈钢过滤网袋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620267756.7	2016/3/31
25	一种硅晶片的清洗工件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620262899.9	2016/3/31



26	用在硅棒切片过程中的自动报警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620267310.4	2016/3/31
27	一种硅晶片自动定位切割机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620262898.4	2016/3/31
28	一种硅晶片测数输送升降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620262901.2	2016/3/31
29	一种硅棒切割用固定座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520397831.7	2015/6/10
30	一种硅片切削液储料箱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520346210.6	2015/5/26
31	一种太阳能硅棒切片机主辊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520346791.3	2015/5/26
32	一种硅片分选机的自动上料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520346263.8	2015/5/26

苏州旭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名下专利

序号	发明名称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申请号	申请日期
1	一种硅料生产用喂料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421171400.4	2024/5/27
2	一种单晶方棒运输用的存储箱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421100044.7	2024/5/20
3	一种硅料加工用浸泡设备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421114674.X	2024/5/21
4	一种单晶方棒加工用夹具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421127629.8	2024/5/22
5	表面活性剂及其制备方法、硅片清洗剂、硅片清洗方法	发明授权	授权	CN202311682897.6	2023/12/7
6	一种硅片脱胶支撑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2954225.8	2023/11/1
7	一种二次加料双蝶阀加料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2956265.6	2023/11/1
8	利用磁致分离及旋式定向凝固双重作用提纯硅料的方法	发明授权	授权	CN202310893070.3	2023/7/19
9	一种光伏电池片的切片装置	发明授权	授权	CN202310043072.3	2023/1/29
10	一种多晶硅铸锭炉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1107209.9	2023/5/9
11	一种硅芯方锭生产用铸锭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1193843.9	2023/5/17
12	一种隔热型多晶硅铸锭炉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0961978.9	2023/4/25
13	一种多晶硅铸锭炉用铸锭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1275759.1	2023/5/24
14	一种用于多晶铸锭炉的导流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授权	授权	CN202210510136.1	2022/5/11
15	一种用于硅锭的多晶铸锭炉的热交换系统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授权	授权	CN202210693892.2	2022/6/19
16	一种多晶硅铸锭用起吊夹具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321087222.2	2023/5/8
17	一种用于多晶铸锭炉的气体液体配合冷却装置及方法	发明授权	授权	CN202210780266.7	2022/7/4
18	一种单多晶硅棒检测装置	发明授权	授权	CN202310014322.0	2023/1/5
19	一种用于光伏电池板的表面灰尘清理装置	发明授权	授权	CN202310112187.3	2023/2/14
20	一种单晶硅粉碎器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222780704.8	2022/10/21

21	一种单晶硅固定夹具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222854161. X	2022/10/28
22	一种用于多晶铸锭炉的温度输出功率控制系统及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授权	CN202210310364. 4	2022/3/28
23	一种用于生产多晶硅锭的高效多晶铸锭炉	发明专利	授权	CN202210352380. X	2022/4/4
24	一种单晶硅研磨承载器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222219405. 7	2022/8/23
25	一种单晶硅片热处理器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222442832. 1	2022/9/15
26	一种单晶硅片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222385108. X	2022/9/8
27	一种硅片烘干设备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222514995. 6	2022/9/22
28	一种单晶硅片圆边打磨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222152026. 0	2022/8/16
29	一种单晶硅片双面磨削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222308538. 1	2022/9/1
30	一种多晶铸锭炉用循环使用的水冷系统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220987703. 8	2022/4/26
31	一种风冷式多晶铸锭炉高效散热平组件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221036137. 9	2022/5/3
32	一种高效利用空间的升降式多晶铸锭炉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221214946. 4	2022/5/18
33	一种基于弹性开合的多晶铸锭炉的泄压阀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221287966. 4	2022/5/26
34	一种弹性移动的多晶铸锭炉的测长晶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221452747. 7	2022/6/12
35	一种可调封闭程度的多晶铸锭炉气封结构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221610168. 0	2022/6/27
36	一种多晶铸锭炉的自动泄压阀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1081194. 4	2021/5/20
37	一种新型多晶铸锭炉废气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1267094. 0	2021/6/8
38	一种多晶铸锭炉容积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1167008. 9	2021/5/28
39	一种有节能作用的多晶铸锭炉用水冷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1269802. 4	2021/6/8
40	一种硅棒安装用升降车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0926412. 3	2021/4/30
41	一种硅片分选机的工装底座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0923724. 9	2021/4/30
42	一种热量平衡的高效型铸锭炉	发明专利	授权	CN202010763619. 3	2020/7/31
43	一种双侧可旋转软毛刷清洁硅片的装料盒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0964985. 5	2021/5/8
44	一种塑料垫板与工件板分离的加热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0968304. 2	2021/5/8
45	一种硅基复合材料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授权	CN201810787546. 4	2018/7/18
46	一种带有夹紧功能的多晶硅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888993. 9	2019/6/13
47	一种多晶硅锭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739181. 8	2019/5/21
48	一种多晶硅切割用定位晶托的锁紧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900657. 1	2019/6/17
49	一种便于调节的硅片线切割机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864564. 8	2019/6/11

50	一种硅片清洗架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747001.0	2019/5/22
51	一种铸锭炉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747002.5	2020/1/15
52	一种铸锭炉保温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766728.3	2019/5/24
53	一种多晶硅粉碎用粉末回收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887962.1	2019/6/13
54	一种可调节的硅片运输用收纳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943010.7	2019/6/21
55	一种多晶硅预处理破碎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900686.8	2019/6/17
56	一种硅片分选机的自动下料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920989.6	2019/6/19
57	一种硅片生产用便于导料出料的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920982.4	2019/6/19
58	一种硅片抗拉可定位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942364.X	2019/6/21
59	一种带有翻转装置的硅片烘干机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864557.8	2019/6/11
60	一种铸造多晶硅铸锭保温结构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765506.X	2019/5/24
61	一种硅片烘干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747003.X	2019/5/22
62	一种内置热电偶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746955.X	2019/5/22
63	一种石墨护板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746629.9	2019/5/22
64	一种多晶硅铸锭出炉用保温房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739043.X	2019/5/21
65	一种保护籽晶的结构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739044.4	2019/5/21
66	一种多晶硅铸锭用熔化长晶测量棒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739045.9	2019/5/21
67	一种多晶硅铸锭的翻转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920734105.8	2019/5/21
68	一种黑硅太阳能电池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授权	授权	CN201810001986.2	2018/1/2
69	一种湿法硅片清洗方法	发明授权	授权	CN201610464167.2	2016/6/23
70	一种用于多晶硅铸锭炉抽真空系统的智能化节能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820711874.1	2018/5/14
71	一种用于多晶硅铸锭炉的石墨组件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1821190450.1	2018/7/26
72	硅晶片清洗工艺	发明授权	授权	CN201610200329.1	2016/3/31
73	一种带有导流装置的多晶硅铸锭炉	发明授权	授权	CN201610082954.0	2016/2/3
74	一种硅片切割用钢丝对焊机	发明授权	授权	CN201610321615.3	2016/5/16

苏州旭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名下专利

序号	发明名称	专利类型	法律状态	申请号	申请日期
1	一种多晶硅片金刚线切割液用回收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2115442.9	2021/9/3
2	一种采用金刚线的多晶硅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1778711.3	2021/8/2
3	一种多晶硅片切割前预加热处理设备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2115451.8	2021/9/3
4	一种超薄单晶硅片线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1231741.2	2021/6/3
5	一种双喷管多晶硅片切割机构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2340594.9	2021/9/27
6	一种用于单晶硅切割的真空吸盘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1680537.9	2021/7/23
7	一种单晶硅棒切割后的水洗脱胶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1891989.1	2021/8/13
8	一种单晶硅片精确端面磨切机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1363454.7	2021/6/19
9	一种切割超薄多晶硅片的专用钢线导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2340673.X	2021/9/27
10	一种金刚线切割硅片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2228109.9	2021/9/15
11	一种多晶硅片加工用具有降尘结构的切割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2022521.5	2021/8/26
12	一种多晶硅片表面金刚线切割损伤层的去除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2022514.5	2021/8/26
13	一种采用金刚线高精度切割的单晶硅片切片机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1232251.4	2021/6/3
14	一种金刚线切割单晶硅片脱胶预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1568484.1	2021/7/12
15	一种单晶硅切割硅片收集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1461925.8	2021/6/30
16	一种用于单晶硅片的存储装置	实用新型	授权	CN202121680438.0	2021/7/23
17	一种硅棒切片机用的断线监测装置	发明专利	授权	CN201510274118.8	2015/5/26

商标明细

序号	商标图案	商标名称	国际分类	商标状态	申请/注册号	申请日期
1		图形	9类 科学仪器	已注册·商标续展核准	10805626	2012/4/20
2		晶樱	9类 科学仪器	已注册·商标续展核准	10646140	2012/3/20

(六)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的结论所涉及的资产类型、数量和账面金额(或者

评估值)。

本次评估报告中引用了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的中兴华审字(2026)第00004704号报告。

四、价值类型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包括市场价值和市场价值以外的价值(投资价值、在用价值、清算价值、残余价值等)两种类型。经评估人员与委托人充分沟通后,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及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最终选定市场价值作为本次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是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考虑该评估基准日接近经济行为实现日且为企业半年报会计期末,由委托人确定,并在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做了相应约定。

六、评估依据

(一) 经济行为依据

无。

(二) 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2016 年第四十六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 12 月 29 日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国务院[2017年] 国务院令 第691号)；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务院[2017年] 国务院令 第691号)；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7.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2014 年第 76 号修订)；

8.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号)；

9.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7号)。

(三) 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9.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0.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1.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2.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资产评估业务报备管理办法》(中评协[2021]30号)。

(四) 权属依据

不动产权证、专利权证书、商标证书。

（五）取价依据

1. 评估基准日银行贷款利率；
2. 企业提供的重要合同；
3. 企业提供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4. 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5. 评估机构收集的有关询价资料、参数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方法主要有市场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其中上市公司比较法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交易案例比较法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企业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资料，计算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它具有评估角度和评估途径直接、评估过程直观、评估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评估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国内存在多家光伏相关的上市公司，与被评估单位存在一定可比性，结合本次评估对象具体情况，适宜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进行评估。

公司光伏产品技术成熟，客户稳定。已经形成一定规模，具有一定的市场影响力及口碑。企业预计未来能带来稳定的现金流增长，且收益和风险可以合理量化，企业具备持续经营的基础和条件，适宜选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二）收益法

企业整体资产价值由正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经营性资产价值和与正常经营活动无关的非营业资产价值构成，即：

整体资产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长期股权投资评估价值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整体资产价值-有息债务

其中：经营性资产价值按以下公式确定

$$P = \sum_{i=1}^n [R_i \times (1+r)^{-i}] \pm (R_n / r) \times (1+r)^{-n}$$

式中：P：经营性资产价值；

R_i：企业第i年的自由现金流；

R_n：永续年自由现金流；

i：为明确的预测年期；

r：年折现率。

（三）市场法

市场法是根据与被评估单位相同或相似的对比公司近期交易的成交价格，通过分析对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各自特点分析确定被评估单位的股权评估价值，市场法的理论基础是同类、同经营规模并具有相同获利能力的企业其市场价值是相同的（或相似的）。市场法中常用的两种方法是上市公司比较法和交易案例比较法。

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通过对资本市场上与被评估企业处于同一或类似行业的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进行分析，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或经济指标，在与被评估企业比较分析的基础上，得出评估对象价值的方法。

交易案例比较法是指通过分析与被评估企业处于同一或类似行业的公司的买卖、收购及合并案例，获取并分析这些交易案例的数据资料，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或经济指标，在与被评估企业比较分析的基础上，得出评估对象价值的方法。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评估人员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6 年 3 月 10 日对纳入此次评估范围内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过程如下：

（一）接受委托阶段

我公司与委托人就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以及各方的权利、义务等达成协议，拟定了相应的评估计划。

（二）前期准备及现场调查阶段

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资料，评估人员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对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等状况进行尽职调查。

1. 配合企业相关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资产调查表”“资料清单”及其填写要求，进行登记填报，同时收集评估范围内资产的产权归属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

2. 查验和完善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涉及评估范围内具体对象的详细状况；查验资产评估申报表，检查有无填列不全、资产项目不明确现象，根据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申报表有无漏项等，完善评估申报表。

3. 现场实地勘察

评估人员根据不同资产的性质及特点，依据资产评估申报表，采取不同的勘察方法。非实物资产主要通过查阅企业的原始会计凭证和核实有关评估目的证明文件的方式核查企业债权债务的形成过程和账面数字的准确性；实物资产的清查主要为核实资产数量、勘察使用状态。

4. 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

根据现场实地勘察结果，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申报表，以做到“表”“实”相符。

5. 查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评估人员对评估范围内的资产的产权进行调查，对权属资料不完善、不清晰的情况，提请企业核实。

（三）资料收集及评定估算阶段

评估人员根据评估项目的具体情况收集评估资料，包括从市场、委托人、被评估单位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并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必要的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

评估人员结合企业实际情况确定各类资产的作价方案，合理确定评估方法，明确各类资产的具体评估参数和价格标准，对各类资产进行估算。

（四）评估汇总、提交报告阶段

评估人员汇总各个评估对象的评估结果，组织各专业组成员编制相关资产的评估技术说明；进行评估结果的分析、撰写评估报告。

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技术说明在项目负责人审核的基础上进行三级复核，即项目负责人将审核后的工作底稿、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技术说明和评估明细表提交项目部门负责人进行初步审核，根据初步审核意见进行修改后提交质审部审核，再根据质审部反馈的意见进行进一步的修订，修订后提交首席评估师签发，最后出具正式报告并提交委托人。

九、评估假设

（一）基本假设

1. 交易假设：是资产评估得以进行的一个最基本的前提假设，它是假定评估对象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对象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 公开市场假设：假设被评估资产拟进入的市场条件是公开市场。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指一个有自愿的买者和卖者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者和卖者的地位是平等的，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

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而非强制或不受限制的条件
下进行的。

3. 持续经营假设：首先设定被评估单位正处于经营状态，其次根据有关数据
和信息，推断这些处于经营状态的资产还将继续使用下去。

（二）一般假设

1. 假设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及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变化；本
次交易双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 假设被评估单位所在的行业保持稳定发展态势，行业政策、管理制度及相
关规定无重大变化。

3. 假设国家有关信贷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不发
生重大变化。

4. 假设本次评估测算的各项参数取值是按照现时价格体系确定的，未考虑基
准日后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5. 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

6.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经营假设

1. 假设被评估单位主营业务内容及经营规模不发生重大变化；

2. 被评估单位或评估对象不存在应提供而未提供、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
仍无获知的其他可能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瑕疵事项、或有事项或其他事项；

3. 在可预见经营期内，未考虑公司经营可能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包括但不
局限于以下项目：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
期资产产生的损益以及其他营业外收入、支出；

4. 未来预测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股权结构为框架，不考虑基准日后可
能发生的股权变化对其经营状况与盈利能力产生的影响，也不考虑未来可能由于
管理层、经营策略和进行扩大性的追加投资等情况的影响；

5. 假设企业正常经营所需的相关批准文件能够及时取得；

6. 假设评估过程中销售模式可以延续，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7. 假设企业未来的经营管理人员尽职，企业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

续经营；

8. 假设评估对象所涉及资产的购置、取得、建造过程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9. 假设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所提供的有关企业经营的一般资料、产权资料、政策文件等相关材料真实、有效；

10. 假设委估无形财产权利的实施是完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的，不会违反国家法律及社会公共利益，也不会侵犯他人任何受国家法律依法保护的权利；

11. 被评估单位或评估对象不存在应提供而未提供、评估人员已履行评估程序仍无获知的其他可能影响资产评估值的瑕疵事项、或有事项或其他事项。

（四）其他假设

1. 评估师未对各种设备在评估基准日时的技术参数和性能做技术检测，评估师在假定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 and 运行记录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实地勘察作出的判断。

2. 评估人员对评估对象的现场勘查仅限于评估对象的外观和使用状况，并未对结构等内在质量进行测试，故不能确定其有无内在缺陷。本报告以评估对象内在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并足以维持其正常使用为假设前提。

3. 没有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以及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4. 评估范围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5. 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字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一）收益法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归母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5,328.26 万元，收益法评估值 29,800.00 万元，增值 24,471.74 万元，增值率 459.28 %。

（二）市场法的评估结论

在评估基准日，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归母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5,328.26 万元，市场法评估值 25,700.00 万元，增值 20,371.74 万元，增值率 382.33 %。

（三）评估结论差异分析

收益法评估价值与市场法评估价值比较情况见下表：

市场法与收益法评估结果对照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市场法评估价值	收益法评估价值	差异值	差异率
	A	B	C=B-A	D=(B-A)/B×100%
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	25700.00	29,800.00	4,100.00	13.76

市场法和收益法评估结果出现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1. 两种方法的估值对企业价值的显化范畴不同，收益法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出发，反映了企业各项资产的综合获利能力。

2. 市场法是以现实市场上的参照物来评价评估对象的现行公平市场价值，它具有评估角度和评估途径直接、评估过程直观、评估数据直接取材于市场、评估结果说服力强的特点。

（四）评估结论的选取

晶樱光电在可预计的未来年度能够扭亏为盈，从收益途径能反映出企业的价值，并且收益法在评估过程中不仅考虑了被评估单位申报的账内账外资产，同时也考虑了企业拥有的各项专利、积累的客户资源等各项对获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因素，即评估结论充分涵盖了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市场法是企业在某时点所反映的外部市场价格，其结果会受到市场投资环境、投机程度，以及投资者信心等一些因素影响而存在一定程度的波动。目前我国的

证券市场波动较大，可比公司的股票价格受内在因素以外的影响因素较多、波动幅度较大，且评估时对市场影响的诸多因素修正、调整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委估公司资产、经营规模与上市公司存在一定差异，也会在参数修正、调整中存在一定的局限性，从而导致评估结果与实际企业价值可能存在一定的偏差。

故本次评估以收益法的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根据以上分析，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29,800.00万元（人民币贰亿玖仟捌佰万元整）。

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2025年12月31日至2026年12月30日。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报告使用人在使用本评估报告时，应关注以下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可能产生的影响，在依据本报告自行决策时给予充分考虑。

1. 截至评估基准日，纳入评估范围的货币资金、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存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情况，明细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331,119,084.76	质押用于开具承兑汇票等
投资性房地产	33,264,801.99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48,308,788.30	售后租回、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48,308,788.30	抵押借款
合计	573,828,050.67	

本次评估未考虑该情况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2. 2026年3月27日，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扬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切片车间清洗区域发生火情引发火灾事故。事故发生后，公司立即启动突发应急预案，迅速采取措施疏散人员，并全力配合当地消防部门实施现场灭火救援。在当地消防应急等部门的扑救下，相关火情已扑灭。

目前，高邮市消防救援局已对事故原因进行了认定，并出具了《火灾事故认

定书》。公司本次受损资产已投保了财产险，并已向投保保险公司报案，相关保险核损理赔工作正在有序开展。因本次事故影响部分产品交付进度，公司正统筹安排，尽最大努力减少或消除对客户订单交付的影响。

由于受损资产具体情况尚不明确，评估人员假设受火灾影响的厂房及厂房中所有设备均已损毁，未来可收回设备原值 10%的残值并且可以获得最大保险理赔金额赔付。评估人员根据资产存放位置对受损设备进行了初步筛选，将筛选出的设备单独进行了评估，评估金额等于受影响设备原值的 10%加上企业火灾保险的最大保额。如最终火灾导致的资产受损情况和赔付情况与假设不符，需对应调整评估结论。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 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所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
2. 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3. 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4.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评估结论形成的日期，本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日为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十四、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签名和资产评估机构印章

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资产评估师：
签名并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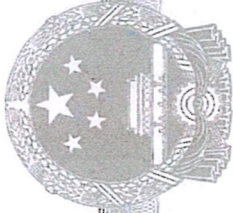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师：
签名并盖章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 件

1.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审计报告
2.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 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复印件
4.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5.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6. 资产评估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7. 资产评估机构备案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
8. 签字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登记卡
9. 资产评估汇总表或者明细表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MA001W1Y48



名称 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闫金山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12日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5059号前海鸿荣源中心A座60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报送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4月26日

深圳市财政局

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跨省迁移的备案公告

(深财资备案〔2024〕20号)

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一、资产评估机构名称为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形式为公司制，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1MA001W1Y48。

二、法定代表人为闫全山。

三、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跨省级行政区划迁移至本市，该公司的股东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



(联系人：于曦，电话：0755-83938020)



抄送：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资产评估协会、深圳市资产评估协会。



单位会员证书

(电子证书)

评估机构代码: 11020080

设立备案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设立公函编号: 京财评[2001]297号

设立公函日期: 2001年07月12日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机构名称: 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MA001W1Y48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闫金山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办公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601A

成立日期: 2001年07月12日

资产评估师数: 48人

年检信息: 通过 (2026年)

有效期: 2027年04月30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2190191

会员姓名：郭语斐

证件号码：320107*****6

所在机构：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江
苏分公司

年检情况：2025 年通过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本人印鉴：



签名：

郭语斐



(有效期至 2026-04-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见习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32250085

会员姓名：胡瑶

证件号码：340825*****X



所在机构：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江
苏分公司



年检情况：2025 年新登记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本人印鉴：



签名：

胡瑶



(有效期至 2026-04-30 日止)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项目要素表

被评估单位名称：苏州晶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

2025年12月31日

索引号：CY6-2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 目	账面净值		市场法评估价值	收益法评估价值	收益法增减值	收益法增值率%	市场法收益法增减值	市场法收益法增值率%
	A	B						
流动资产	1	83,519.98						
非流动资产	2	89,743.23						
其中：	3	27.09						
长期股权投资	4	5,902.34						
投资性房地产	5	55,612.60						
固定资产	6	4,344.39						
在建工程	7	10,512.11						
无形资产	8	184.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	173,263.21						
资产总计	10	139,090.11						
流动负债	11	25,846.27						
非流动负债	12	164,936.38						
负债总计	13	8,326.83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14	2,998.57						
少数股东权益	15	5,328.26	25,700.00	29,800.00	24,471.74	459.28	4,100.00	13.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评估机构：北方亚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